

# 教務處 綜合教務組【通知】

## 「108 學年度」暑期重(補)修 科目線上申請流程

108 學年度「暑期重(補)修科目」採網路申請方式，欲參加「暑期重(補)修」的同學，於申請期限內，依下列申請流程提出申請。

1. 申請對象：日間部 全體學生(含延修生)。
2. 申請時間：109 年 03 月 30 日(一) 00：00 至 109 年 04 月 17 日(五) 23：59 止 (24 小時開放)。
3. 申請結果公告：109 年 04 月 20 日(一)於學校首頁及綜合教務組網站最新消息。
4. 開課時間：109 年 7 月起開始上課(依任課教師排定上課日期為主)。
5. 本次調查僅作為預先調查暑修開課之科目，申請暑修單一科目需達 10 人才得申請開課。
6. 確定申請開課後需依繳費註冊後滿十人之科目才得以開課，繳費人數未達十人以上之科目不予開班。
7. 操作說明：

- 本校首頁[中文]→左方「校內資訊服務」→「學生校務行政系統」→選擇主機入口→輸入帳號『學號』、密碼、驗證碼四碼(隨機)。(無法登入者請至教務處綜合教務組查詢)
- 系統選擇：06 課務管理 →暑修管理／「06b4 意願調查(學生)」。
- 操作流程：
  - A、增加申請科目：
    - 步驟 1：點選『申請學年度學期』：
      - ◎ 108 學年度暑修 1。(申請對象：日間部全體學生)
    - 步驟 2：請選擇「從個人修課紀錄挑選欲重修科目」或「從標準課程配當表挑選欲修科目」挑選科目。

### ● 06b4 意願調查(學生)

(步驟1、請點選「申請學年度學期」)

學年度學期/ 096 學年度 暑修 1  
開放申請日期/ 2008/03/01 - 2008/03/14  
限制最多申請筆數, 學分/ 5 筆, 15 學分  
學生/ 學號: 姓名:  
選課聯絡手機號碼: 儲存

從個人修課紀錄挑選欲重修科目 從標準課程配當表挑選欲修科目

#	科目/	學分	時數/	刪除
總計:		00	0	

(步驟2、請選擇「從個人修課紀錄挑選欲重修科目」或「從標準課程配當表挑選欲修科目」挑選科目。)

步驟 3：選訂科目後，請按「申請」，申請確定後，欲重(補)修科目即新增至「科目申請清單」內。

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interface for subject application. On the left, there is a list of subjects with checkboxes. The first subject, '第 096 學年度第 2 學期 通識數學與自然科學 科技與', is selected. A red arrow points to the '申請' (Apply) button. Another red arrow points from the selected subject to the '科目申請清單' table on the right. The table has columns for '#', '科目/' (Subject), and '總計' (Total). The first row shows '1' and '通識數學與自然科學'. The total row shows '2.0' and '2'.

B、刪除申請科目：

直接按下刪除鍵(  ), 即可刪除「申請科目」, 刪除後之科目可重新申請(請參閱步驟 1)開課。

This screenshot shows the application form with a '科目申請清單' table. The table has columns for '#', '科目/' (Subject), '學分/' (Credits), '時數/' (Hours), and '刪除' (Delete). The first row shows '1', '通識數學與自然科學', '2.0', and '2'. The '刪除' column has a checkbox with an 'X' inside, which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. The total row shows '2.0' and '2'.

8.注意事項：

- 無法登入者，請攜帶『學生證』或『身份證』至「教務處綜合教務組」申請重設密碼。
- 學分限制：
  - ★ 延修生及四技四生：暑修修課總學分數不得超過 **15** 學分。
  - ★ 四技一~三：暑修修課總學分數不得超過 **10** 學分。
- 本次調查僅作為預先調查暑修開課之科目，確定開課需待繳費註冊（將另行公佈繳費日期與方式）後滿十人之科目才得以開課，繳費人數未達十人以上之科目不予開班。
- 延修生於第二學期末修課即視同休學，並不得參加暑期重(補)修。

9.如有任何問題請與教務處綜合教務組連繫(05-2267125 分機：23113)，或至窗口洽詢，謝謝。

10.本項通知公告於「學校首頁及綜合教務組網站最新消息」內，歡迎同學自行上網查閱。

教務處綜合教務組 啟 109.03.28